102 至 103 學年度大學協助高中優質精進計畫

完整版計畫書【學生學習】

方案類別	□主題知識營隊 ■主題式系列演講 □書院活動					
輔導高中項目	藝術與生活領域-表演藝術、舞蹈					
學校名稱	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					
聯絡資料						
主持人	姓名	潘莉君	職稱	副教授兼系主任	服務單位	體育舞蹈學系暨碩士班
	E-mail	leikung88@gmail.com			電話	(04)22213108 轉 2077
共同主持人	姓名	黃鈞偉	職稱	講師	服務單位	體育舞蹈學系暨碩士班
	E-mail	jwhwang@ntupes.edu.tw			電話	(04)22213108 轉 2080
聯絡人	姓名	吳宇婷	職稱	助理	服務單位	體育舞蹈學系
	E-mail	loveaaron0819@gmail.com			電話	0973-269931

※若有方案共同主持人，請自行增列。

壹、 現況分析

■新計畫

高中端學生在表演藝術相關領域師資相對缺乏與稀少，對於進修表演藝術相關專業知識，亦缺乏整合性表演藝術課程提供教師與學生共同學習之交流平台。

本系擁有表演藝術專業相關之專、兼任師資，足以提供並協助高中端在「藝術與生活領域」、「表演藝術領域」、「舞蹈領域」專業知能之整合性課程，借助本計畫規劃之主題式系列演講，對高中學生的藝術生活教育將有顯著助益。期能以年輕表演藝術家進駐高中校園的活動設計，達成藝術生活化的目的。

□延續型計畫

※請簡述前一期與本期之差異、或調整的原因，盡量以條列式及圖表說明之，例如因教師或學生參與情形而變更執行方法、師生問卷滿意程度進行調整、工作會議等原因，若有前一期之執行成果列入附件。

101-102 年度成效	達成年度目標	
	量化指標成果	1. (請詳列已達成的 KPI，若尚未執行，請填預計的 KPI，並請標明) 2. 3.

	質化指標成果	1. 2. 3.
續辦之理由、與本期之差異、或調整的原因		
執行時之困難及解決方法		

貳、 計畫內容

主題名稱	表演藝術趴趴 GO	執行期間	102 年 8 月至 104 年 7 月	編號：(核定後，由中區辦公室填寫)
		預計參與人數	1200 人	
【壹、設置規劃與分析】				
活動目標	➢**總體關鍵目標：** 本計畫將結合高中藝術與生活領域之課程目標，透過『表演藝術趴趴 Go 初體驗』及主題式學習講座計畫，以活發生動的方式將表演藝術溶入學生學習之中，援引校內外優秀表演藝術資源進入高中校園，厚植高中職校學生之美學涵養與跨領域文化創意思考之能力，建立大台中地區表演藝術資源交流互享之機能，讓學生延展專業能力，厚植就業實力。 ➢**分年績效目標：** 1. 建立常態性表演藝術工作坊，厚植學生藝術經驗，落實學生人文藝術教育。 2. 提升高中學生參與藝術活動，並增進藝術欣賞的美感經驗。 3. 透過資源共享，有效地與地方資源結合，達到縱向連結效果，往下紮跟，往上結果的實質效益。 4. 增進高中藝術與生活領域課程活化與實務實習的機會，增加學生學習樂趣。			
參與學校	提出方案大學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參與高中：具有藝術領域之全國高中職			
高中端需求分析	1. 配合高中「藝術與生活」領域之「表演藝術」之目標，強化相關師資專業知能。 2. 專業師資多元性不足，藉由本計畫，可持續提供「表演藝術」相關知識與技能。 3. 長期之提供「表演藝術」相關專業師資、學生進駐高中校園，有助於強化藝術落實於生活的體驗。			

大學端可貢獻項目	1. 本系擁有表演、創作、教學、舞台技術、音樂創作等「表演藝術」相關師資，專業多元且有多年相關領域之經驗與知能。 2. 本校擁有專業大型演藝廳 「中興堂」，及小型實驗劇場「文英館」，可提供高中端相關教師、學生體驗劇場表演藝術相關運作。 3. 本校運動傳播學系可支援多媒體相關設備及傳播相關師資與資源。 **(另請簡述該校特色，與如何進行典範轉移至高中端)**
精進策略	結合本系專業表演藝術教學資源，透過『表演藝術趴趴 Go 初體驗』及主題式學習講座計畫，以活發生動的方式將表演藝術溶入學生學習之中，援引校內外優秀表演藝術資源進入高中校園，厚植高中職校學生之美學涵養與跨領域文化創意思考之能力，建立大台中地區表演藝術資源交流互享之機能，讓學生延展專業能力，厚植就業實力。
方案內容	1. 遴選本校體育舞蹈學系表現優異之學生組成校內「表演藝術趴趴 go 工作小組」，透過專業師資指導及帶領，以示範演出、體驗工作坊及講座等方式，至校園進行跨校際之交流，向下紮根，並與學生激盪出藝術與生活跨領域之創意連結。 2. 第一年：結合視覺藝術與聽覺藝術之「舞蹈」為主軸，透過「舞蹈欣賞」、「舞蹈藝術初體驗」及「表演藝術停看聽專題講座」的方式，讓高中生浸染表演藝術的薰陶，進而增進學生藝術欣賞的美感經驗。 3. 第二年增加「劇場」與「音樂」內容，透過「劇場魔術師」、「舞蹈音樂 Do Re Me 初體驗」及「表演藝術停看聽專題講座」的方式，讓高中生愛上表演藝術，進而增進學生藝術欣賞與推廣的實務經驗。

關鍵績效指標		
量化指標項目	102/08-103/07	103/08-104/07
表演藝術趴趴 Go 初體驗系列講座	6 場	6 場
高中參與講座學生人次	600 人次	600 人次
整年度活動滿意度	90%	95%
質化指標項目	102/08-103/07	103/08-104/07
	增進學生藝術欣賞的美感經驗	
	厚植學生藝術經驗，落實學生人文藝術教育。	

	增進學生藝術欣賞與推廣的實務經驗	
		提升高中學生參與藝術活動，並增進藝術欣賞的美感經驗。
		增進高中藝術與生活領域課程活化與實務實習的機會，增加學生學習樂趣。
		透過資源共享，有效地與地方資源結合，達到縱向連結效果，往下紮根，往上結果的實質效益。

【貳、辦理內容說明】

➢ **主題特色**

透過『表演藝術趴趴 Go 初體驗』及主題式學習講座計畫，以活發生動的方式將表演藝術溶入學生學習之中，援引校內外優秀表演藝術資源進入高中校園，厚植高中職校學生之美學涵養與跨領域文化創意思考之能力，建立大台中地區表演藝術資源交流互享之機能，讓學生延展專業能力，厚植就業實力。

➢ **議程大綱**

1. 「舞蹈欣賞」
2. 「舞蹈藝術初體驗」
3. 「劇場魔術師」
4. 「舞蹈音樂 Do Re Me 初體驗」
5. 「表演藝術停看聽專題講座」

➢ **講師資歷**

1. 潘莉君
   國立台北藝術大學舞蹈表演研究所碩士
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舞蹈學系系主任
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舞蹈學系專任副教授
   專業領域：中國舞、臺灣舞蹈、中國舞蹈史、專業技巧研究與實踐、表演製作、中國舞創作
2. 吳雅珍
   美國紐約大學舞蹈教育研究所碩士
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舞蹈學系專任講師
   專業領域：舞台燈光設計、劇場管理與實務、藝術概論、西洋舞蹈史、舞蹈教學
3. 黃鈞偉
 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民族音樂研究所音樂藝術碩士
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舞蹈學系專任講師
   專業領域：舞蹈伴奏、作曲、音樂剪輯、音樂形式與風格、舞蹈音樂
4. 張思菁
   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批判性舞蹈研究所博士
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舞蹈學系專任助理教授
   專業領域：舞蹈研究-質性研究方法、舞蹈與文化、舞蹈史學研究、世界舞蹈與全球化、性別展演、國族認同與現代性、節慶與表演藝術行銷、表演人類學、舞蹈與身體實踐-

身體覺察與肢體開發、實驗性與跨領域編舞即興、肢體劇場、創造性舞蹈教學

➢ **進行模式**

1. 遴選本校體育舞蹈學系表現優異之學生組成校內「表演藝術趴趴 go 工作小組」，透過專業師資指導及帶領，以示範演出、體驗工作坊及講座等方式，至全國地區校園進行跨校際之交流，向下紮根，並與學生激盪出藝術與生活跨領域之創意連結。
2. 第一年以結合視覺藝術與聽覺藝術之「舞蹈」為主軸，透過「舞蹈欣賞」、「舞蹈藝術初體驗」及「表演藝術停看聽專題講座」的方式，讓高中生浸染表演藝術的薰陶，進而增進學生藝術欣賞的美感經驗。
3. 第二年增加「劇場」與「音樂」內容，透過「劇場魔術師」、「舞蹈音樂 Do Re Me 初體驗」及「表演藝術停看聽專題講座」的方式，讓高中生愛上表演藝術，進而增進學生藝術欣賞與推廣的實務經驗。

參、 工作進度與檢核點

※請依計畫執行工作項目逐一填列及對應之量質化指標，以供完成數個工作項目後，作為計畫執行進度管考之檢核。

工作項目	時程		對應量質化指標
	開始日期(年/月/日)	結束日期(年/月/日)	
「表演藝術趴趴 go」校園講座	102/8/1	103/7/31	高中參與講座學生人次
「表演藝術趴趴 go」校園講座	102/8/1	103/7/31	高中參與講座學生人次

肆、 經費需求

※ 請依計畫執行實際需求概估所需經費。(另填寫於 Excel 檔)

經費項目	教補款				校配款	總計
	人事費	業務費	雜支	小計		
金額(元)	61,200	414,940	23,860	500,000	0	500,000

伍、附件

※若無，免填。

102-103學年度大學校院協助高中優質精進計畫	填表注意事項：
C2-7	1.敬請詳填以下表單「淺綠底」
11_臺灣體育運動大學	2.用途說明請務必填寫。
C.學生素養	
表演藝術趴趴GO	
潘莉君、黃鈞偉	
吳宇婷	
0973-269931	
102年8月1日 至104年7月31日	

人事費_教補	業務費_教補	雜支_教補	第一年合計	人事費_教補	業務費_教補	雜支_教補	第二年合計	總計
30,600	207,470	11,930	250,000	30,600	207,470	11,930	250,000	500,000
		5.75023% 符合規定，未超限				5.75023% 符合規定，未超限		

用途說明（請務必填寫）	第1年(102/8/1~103/7/31) 單價_第1年	數量_第1年	小計_第1年	第2年(103/8/1~104/7/31) 單價_第2年	數量_第2年	小計_第2年	二年合計(102/8/1~104/7/31) 數量_二年合計	總計_二年合計	注意事項
1人*6月*5000元	5,000	6	30,000	5,000	6	30,000	12	60,000	
			0			0	0	0	
			600			600		1,200	自動計算
			30,600			30,600		61,200	

用途說明（請務必填寫）	第1年(102/8/1~103/7/31) 單價	數量	教補及校配小計（A）	第2年(103/8/1~104/7/31) 單價	數量	教補及校配小計（A）	二年合計(102/8/1~104/7/31) 數量	教補及校配小計（A）	注意事項
系列演講與談人	2,000	6	12,000	2,000	6	12,000	12	24,000	上限 $2,000
系列講師6場*4位*2節=48	800	48	38,400	800	48	38,400	96	76,800	上限 $800
校外業師專題講座費	1,600	6	9,600	1,600	6	9,600	12	19,200	上限 $1,600
	2,400		0	2,400		0	0	0	上限 $2,400
			0			0	0	0	
			0			0	0	0	上限 $2,000
			0			0	0	0	1.得比照出席費編列 2.同一事件，已支領出席費者，不再支領本項。
			0			0	0	0	請依據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編列基準表之規定辦理:按字計酬、或按件計酬
			0			0	0	0	凡屬50薪資所得，但不適用紅框內各科目者，敬請依據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編列基準表」所訂科目，依實際狀況填寫。
協助計畫25人*2時*6場=300時	109	300	32,700	109	300	32,700	600	65,400	每小時上限 $ 109
			1,854			1,854	0	3,708	自動計算
			0			0	0	0	

演講相關資料印製	2,200	5	11,000	2,200	5	11,000	10	22,000	
至中部各個高中學校辦理專題講座，講師補助交通費每場1至3位(台北至高鐵)，及租用小巴士載送校內教師講師及協助學生。	12,000	6	72,000	12,000	6	72,000	12	144,000	
示範工作人員誤餐費30人*6場	80	180	14,400	80	180	14,400	360	28,800	
34人*6場	29	204	5,916	29	204	5,916	408	11,832	
1.請依品名、數量、單價詳填於旁之「物品」工作表。 2.若購置雷射列表機，以20人共用一機為度。	請填於旁之工作表 (請點選此連結)		9,600			9,600	0	19,200	
			0			0	0	0	敬請參酌「中央政府各機關用途別科目分類及執行標準表」之說明
			0			0	0	0	
			0			0	0	0	
			0			0	0	0	凡不適用上方各科目者，敬請依據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編列基準表」所訂科目，依實際狀況填寫。
			0			0	0	0	同前項
			0			0	0	0	同前項
			207,470			207,470		414,940	

用途說明	第1年(102/8/1~103/7/31)			第2年(103/8/1~104/7/31)			二年合計(102/8/1~104/7/31)		
(請務必填寫)	單價	數量	教補及校配小計 (A)	單價	數量	教補及校配小計 (A)	數量	教補及校配小計 (A)	注意事項
文具用品、資訊耗材、誤餐費、郵資	11,930	1	11,930	11,930	1	11,930	2	23,860	說明會及檢討會議之餐點屬雜支，以每人$80為上限。
			11,930			11,930		23,860	
			250,000			250,000		500,000	